

**2020 至 2023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運輸及房屋事務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  
(會議於 2022 年 5 月 24 日舉行)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TTHC 1	<p>屋宇署處理油尖旺區危險或棄置招牌的進度報告(截至 2021 年 11 月)</p> <p>屋宇署處理油尖旺區危險或棄置招牌的進度報告(截至 2022 年 2 月)</p> <p>屋宇署處理油尖旺區危險或棄置招牌的進度報告(截至 2022 年 3 月)</p>	<p>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p> <p>(i) 2021 年尚未遵從拆除危險構築物通知的 50 個招牌的跟進進度。</p> <p>(ii) 屋宇署既然已界定招牌屬危險及棄置類別，為何不即時檢控。</p> <p>(iii) 若招牌擁有人在通知發出後沒有拆除招牌或回應，署方隔多久才會清拆/起訴，擁有人又可否以招牌沒有即時危險為由申請延期拆除。</p> <p>(iv) 招牌擁有人接獲通知後主動清拆及須由政府安排承辦商處理的比例。該署如何追討費用，牽涉的費用又是否龐大。</p> <p>(v) 若棄置招牌擁有人的公司已註銷，處理棄置招牌的責任及費用會否轉嫁大廈的業主立案法團(“法團”)。</p> <p>屋宇署有以下回應：</p> <p>(i) 根據 4 月的數據，現時只餘 41 個尚未遵從拆除危險構築物通知，署方會在本年內繼續跟進。</p>	屋宇署

- (ii) 危險招牌一般代表該招牌可能對公眾構成潛在危險。署方會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132 章) 第 105(1)條發出「拆除危險構築物通知」，與一般清拆令的跟進不同。透過發出較短期的通知，希望招牌擁有人盡快移除危險。署方會視乎個案的性質及人手定期安排政府承建商代為清理未有遵從通知的危險或棄置招牌，再向招牌擁有人收回工程費和附加費，因此署方一般不會作出檢控。
- (iii) 署方發出通知的 14 日後便有權進行任何所需工程。若招牌存在即時倒塌或引致生命財產損失的危險，該署會如一般僭建物般即時安排政府承建商清拆。
- (iv) 署方會透過商業登記署找出招牌擁有人的資料，追收工程費和附加費。如擁有人不繳交費用，便會轉介律政司協助追討。
- (v) 若未能找出招牌擁有人，有關處理棄置招牌的責任及費用不會轉嫁法團。

TTHC 2 要求加強有關宣傳及嚴正執法電動可移動工具事宜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 (i) 近年電動單車、電動滑板車及單輪電動車在馬路及行人路的使用率有所增加，但現時未有條例容許該類電動工具在公

警務處  
運輸署

共地方使用，研究修例以便發牌監管的進度也未如理想。由於問題愈趨嚴重，委員希望運輸署及警方解釋如何執法，並加強宣傳不可在道路及行人路使用電動車。

- (ii) 認為警方就駕駛電動可移動工具的執法數字低。
- (iii) 電動可移動工具在外國已風行一段時間，香港卻礙於法例所限而未能發牌，導致市民使用時可能觸犯法例。
- (iv) 香港科學園推出先導計劃讓市民在大埔部分路段使用電動可移動工具。委員詢問運輸署會否考慮推出先導計劃讓市民在市區使用電動可移動工具。
- (v) 油尖旺區有商戶職員使用電動唧車代步，但因現行法例所限而未能檢控。委員問警方有否留意有關情況，運輸署又會否考慮在修例時涵蓋電動唧車的使用。
- (vi) 單車使用者在行人路橫衝直撞，委員希望警方多加留意及加強執法。

警務處/運輸署有以下回應：

- (i) 警方理解現時對使用電動可移動工具執法的難度。旺角警區在過去兩年拘捕十

名在公眾地方駕駛電動可移動工具的人士。警方會向市民及違法人士解釋相關法例，希望透過嚴謹執法教育市民明白上述行為可能違反《道路交通條例》，甚至觸犯「沒有第三者保險而使用車輛」、「不小心駕駛」及「危險駕駛」等罪行。另外，亦會透過警民關係組與學校進行教育宣傳。

- (ii) 油尖警區十分關注使用電動唧車的問題。警方會連同相關部門研究如何規範使用電動唧車。
- (iii) 警方明白在鬧市使用單車或非法電動可移動工具會構成很大危險。油尖及旺角警區定期舉行分區或總區交通日，進行情報蒐集及分析，再針對使用電動車的黑點進行執法或計劃。警方更會針對在行人路使用單車的人士進行教育或執法。
- (iv) 有關加快電動可移動工具修例工作的意見，運輸署的相關組別將會跟進。

TTHC 3 小巴撞倒途人並拖  
行至深井事宜

TTHC 4 關注油麻地區一宗  
駭人的交通意外

委員認為該宗交通意外是不幸事件，希望部門提供最新資料。

警務處/運輸署/路政署有以下回應：

警務處  
運輸署  
路政署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TTHC 5	關注西九文化區週邊交通擠塞	<p data-bbox="792 172 1704 970">           (i) 該交通事故已進入司法程序，警方交通部稍後會進行案情重組，然後交由法庭判決。            (ii) 運輸署非常關注公共小巴的行車安全，已就意外去信公共小巴商會，要求各商會提醒司機行車時必須遵守道路交通規例，駕駛時必須謹慎及專注，確保乘客及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安全。            (iii) 運輸署會透過與公共小巴業界的定期會議，提醒業界公共小巴司機安全駕駛的態度和意識，亦會透過公共小巴通訊向司機發放正確駕駛態度和行為的信息。該署並會聯同警方舉辦公共小巴司機安全駕駛的研討會。            (iv) 路政署表示交通意外當日的路面狀況良好，街燈運作正常，光線充足。         </p> <p data-bbox="792 1050 1317 1086">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p> <p data-bbox="792 1114 1704 1453">           (i) M+博物館去年開幕後連續幾個周末出現嚴重交通擠塞。柯士甸道西西行往環球貿易廣場對出迴旋處的擠塞尤其嚴重，九龍站居民的車輛須輪候多時才能進入屋苑的停車場。            (ii) 感謝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安排實地視察，聯同運輸署、警務處，以及君臨天         </p>	運輸署 警務處

下和凱旋門的業主委員會主席商討問題及改善方法，並向西九文化區（“西九”）管理局轉達投訴。委員並問及網上會議後處理交通問題的進度。

- (iii) M+博物館因第五波疫情閉館，令交通擠塞問題似乎緩和，但根本問題仍然存在，相信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開幕時問題會重現，因此必須想辦法紓緩交通擠塞。
- (iv) 查詢渡華路臨時停車場仍然未能開放的原因，以及開放高鐵站停車場的可能性。
- (v) 認為西九讓市民預先登記到訪 M+博物館及增加停車設施明顯有效，相信西九管理局鼓勵市民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及由警方管理西九以外的交通秩序會令交通明顯改善。
- (vi) 希望警方在假日留意西九周邊的交通情況。
- (vii) 希望運輸署早日完成擴闊路口的工程，長遠解決問題。

運輸署/警務處有以下回應：

- (i) 運輸署委託路政署進行柯士甸道西與博物館道交界的迴旋處安全島收窄工程的前期勘察，發現地底有不少公用設施及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p>管道，現正研究其他擴闊路口的方案。</p> <p>(ii) 西九管理局將會在柯士甸道西加設旅遊巴及巴士上落客位置，並正在擴闊博物館道藝術公園 E 區停車場外的行人路，兩項工程預計在 6 月下旬完成。</p> <p>(iii) 柯士甸道西近環球貿易廣場的安裝欄杆工程已在 4 月完成。</p> <p>(iv) 渡華路臨時停車場的招標及合約審批在 5 月完成，土地預計在 5 月底交由營運商改建成臨時停車場。</p> <p>(v) 運輸署暫未有開放高鐵站停車場的資料。</p> <p>(vi) 警方會不定時執法，包括多次票控違例司機或在未有警告下將造成阻塞的車輛即時拖走。警方亦會與不同部門及持份者保持溝通，確保道路暢通。</p>	
TTHC 6	就旺角道行人天橋事宜查詢	<p>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p> <p>(i) 過路處封閉期間曾收到投訴，部分市民希望同時使用過路處及行人天橋。</p> <p>(ii) 擔心市民為求方便直接橫過路面，詢問運輸署會否加設欄杆及提供指示，預防意外發生。</p> <p>(iii) 發現天橋的扶手電梯並非因維修而停用</p>	運輸署 路政署

的情況時有發生，希望部門與承辦商溝通及協調。

- (iv) 要求相關部門在最短時間內完成永久封閉過路處工程，並擔心晚間進行工程會產生噪音。

運輸署/路政署有以下回應：

- (i) 運輸署自 2021 年 12 月 12 日至今共接獲七宗關於封閉過路處的投訴，大多反映封閉過路處對輪椅及手推車使用者造成不便。鑒於天橋的彌敦道伸延部分兩旁都設有扶手電梯及升降機，因此署方建議行人使用有關升降機以便橫越彌敦道。
- (ii) 封閉過路處可優化燈號控制，提升路口的車輛容量，避免人車爭路。運輸署明白市民或需適應使用天橋橫過彌敦道，而近兩個月署方亦未再收到投訴。
- (iii) 運輸署曾統計天橋的行人使用量。早上繁忙時間每小時約為 1 500 人次，下午繁忙時間約為 2 800 人次。
- (iv) 因應優化燈號控制，運輸署在試行封閉過路處時觀察到彌敦道南北行及旺角道東行的車龍顯著縮短。
- (v) 該路段由 2016 年至試行計劃前曾發生八

宗涉及行人的交通意外。天橋提供分層通道讓行人橫過彌敦道，可減少路面意外及提升道路安全。運輸署認為方案已平衡各方的交通需要，將會委託路政署進行封閉行人過路處的工程。

- (vi) 運輸署傾向在現時使用水馬圍封的範圍裝設欄杆。除行人過路處兩旁外，中島位置亦會增設欄杆，防止行人亂過馬路及引導市民使用天橋。
- (vii) 工程的封路安排須視乎承辦商提交的臨時交通方案。運輸署備悉委員的關注，希望在不影響交通的情況下盡快完成工程。
- (viii) 運輸署初步認為彌敦道不適宜在日間封閉行車線，但彌敦道北行可考慮在近西面行車線的馬路旁擺放水馬，中島位置則須考慮旺角道東行轉出彌敦道北行有否足夠位置讓車輛轉彎。
- (ix) 路政署代表會向負責維修的同事轉達委員對升降機維修問題的關注。
- (x) 路政署收到運輸署的指示後會要求發展商及其工程顧問完成準備工作，隨後盡快展開道路工程。若一切順利，工程預計在本年第三季展開，需時約 12 個月。
- (xi) 工程涉及封閉彌敦道部分行車道，路政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署預計工程多在晚間凌晨時間進行，因此每日可施工的時間較短。

TTHC 7 就亞皆老街行人天橋系統工程進度查詢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路政署

- (i) 亞皆老街行人天橋系統已被提及多年，詢問會否興建及其最新進度。
- (ii) 天橋系統最初的圖則是否仍然適用。

運輸署/路政署有以下回應：

- (i) 運輸署將會就該行人天橋系統的研究結果提供交通方面的意見。
- (ii) 路政署就初步方案進行公眾諮詢後，收到不同且較為分歧的意見，現正檢視區內的行人環境，並對區內人車流數據作出分析和評估，以優化改善區內行人環境的建議。
- (iii) 路政署會在檢視完成後諮詢油尖旺區議會(“區議會”)。

本委員會將於下次會議續議此議項。

TTHC 8 紅磡居民日日捱貴鐵 跟進東鐵綫過海段通車安排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運輸署  
港鐵公司  
九巴

- (i) 兩鐵合併以來車費不公，旺角車站及紅磡站的過海車費一直較荃灣綫及觀塘綫

- 高，現時東鐵綫過海段通車更突顯上述問題。
- (ii) 東鐵綫過海段通車至今只有九天卻發生列車事故，委員詢問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會否研究改善列車服務及臨時安排，包括接駁巴士安排，或在緊急情況下再次安排 301 號巴士線行駛。
  - (iii) 要求港鐵公司於晚上繁忙時間不要只在金鐘站疏導人流，因旺角東站及紅磡站同樣有乘客未能上車。委員詢問港鐵公司會否善用旺角東站的第三個月台，安排臨時班次開往新界方向。
  - (iv) 港鐵公司的手機應用程式在今早發生事故的關鍵時刻一直未能更新車務狀況，委員詢問港鐵公司如何改善。
  - (v) 巴士公司在東鐵綫過海段開通前已減少班次。委員問巴士公司估計每天會流失多少使用過海巴士服務的乘客，並認為乘客減少會導致減班，亦會令備用車輛減少。
  - (vi) 政府部門指會在東鐵綫過海段通車後一個月視察乘客出行習慣的變化，再減少過海巴士線的班次，但通車首日已取消 301 號巴士線，其他過海巴士線的班次亦明顯減少。委員希望跟進過海巴士

城巴/新巴

- 線的安排。
- (vii) 希望巴士公司商討提供跨公司轉乘優惠的可行性。
  - (viii) 部分小巴營運商反映東鐵綫過海段通車後乘客量減少。委員詢問港鐵公司會否考慮與其他巴士或小巴營運商合作推出優惠。
  - (ix) 詢問運輸署將來會否主動向區議會解說東鐵綫過海段通車對油尖旺區整體交通流量的影響。

運輸署/港鐵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城巴有限公司(“城巴”)/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新巴”)有以下回應：

- (i) 運輸署預計海底隧道收費廣場巴士站的乘客量會下跌，所以在通車首日與巴士公司取消 301 號巴士線。該路線與鐵路有大範圍重疊。
- (ii) 運輸署會繼續與巴士公司監察過海隧道巴士線的乘客量，有需要時會再商討調整巴士班次滿足乘客需求。
- (iii) 運輸署鼓勵公共交通營運商盡量提供優惠，減輕乘客的負擔，並透過轉乘優惠

- 擴闊乘客出行的選擇。
- (iv) 運輸署已向區議會提供東鐵綫過海段通車後的調整方案，並歡迎各方表達意見。
  - (v) 港鐵公司表示一列東鐵綫列車今早在金鐘站附近隧道調頭時故障，經工程人員及控制中心處理後，列車服務約在 9 時半陸續回復正常。
  - (vi) 東鐵綫過海段通車後，服務伸延至會展站及金鐘站，乘客的轉車次數及乘車時間減少，但車費沒有改變。
  - (vii) 兩鐵合併當日已下調票價，並取消部分轉乘車費，其後實施的票價調整機制運行至今，是個公開、客觀及透明的機制。
  - (viii) 港鐵公司會了解手機應用程式在列車故障時的狀況。
  - (ix) 港鐵公司密切留意東鐵綫在過海段通車後的整體列車服務，在特定的繁忙時段根據實際需要調配「子彈車」服務較多乘客的車站。由於過海段通車不久，乘客需時熟習新的出行模式，港鐵公司同樣需時觀察整體乘客量的轉變，會按實際情況調整服務。
  - (x) 旺角東站確有備用月台可作列車掉頭之用。

- (xi) 東鐵綫在 1910 年投入服務，釐定票價確實有歷史因素，加上涉及本地及過境服務，因此票價結構不應亦不能與其他鐵路綫直接比較。
- (xii) 港鐵公司現時與全港超過 500 條專線小巴提供至少三角的轉乘優惠，亦一直與不同交通營運商合作提供轉乘優惠滿足地區的需求。
- (xiii) 九巴會密切留意東鐵綫過海段開通後對乘客出行模式的影響，與運輸署商討，並會視乎實際情況，加強新界東往來九龍東及九龍西的點對點服務。
- (xiv) 九巴會審慎評估不同因素包括財政狀況、路線性質及對現有乘客的影響等，考慮推出更多轉乘優惠。
- (xv) 城巴/新巴預計東鐵綫過海段通車後會流失部分乘客。雖取消了 301 號巴士線，但該公司亦積極考慮新方案，最近並與港鐵公司合作推出轉乘優惠吸引乘客。該公司對提供跨公司轉乘優惠方案持開放態度。
- (xvi) 城巴/新巴密切留意乘客量及乘客的出行模式，將與運輸署研究調節各路線的班次，並在新發展區增撥資源加強服務。

TTHC 9 其他事項：

(一) 運輸署/路政署  
過去兩個月內  
完成、正在施  
工或規劃中的  
區域交通改善  
工程項目及時  
間表(截至 2021  
年 12 月 29 日的  
進度報告)

運輸署/路政署  
過去兩個月內  
完成、正在施  
工或規劃中的  
區域交通改善  
工程項目及時  
間表(截至 2022  
年 2 月 25 日的  
進度報告)

運輸署/路政署  
過去兩個月內  
完成、正在施  
工或規劃中的  
區域交通改善  
工程項目及時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運輸署  
路政署

間表(截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的  
進度報告)

- (二)油尖警區票控  
數字(截至 2021  
年 10 月)  
油尖警區票控  
數字(截至 2021  
年 12 月)  
油尖警區票控  
數字(截至 2022  
年 2 月)  
旺角警區票控  
數字(截至 2021  
年 10 月)  
旺角警區票控  
數字(截至 2021  
年 12 月)  
旺角警區票控  
數字(截至 2022  
年 2 月)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並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 (i) 櫟樹街新九龍廣場外面巴士站的雙黃線經常有違泊及上落貨活動，令巴士及小巴乘客須於馬路中央上下車，希望警方多加留意。
- (ii) 學校已陸續復課，家長駕車接送學童令學校附近的交通較為混亂。另外，近朗豪坊及大角咀亦有麻雀館恢復營業，附近的違泊情況亦相繼重現，希望警方處理及多加留意。

警務處

警務處有以下回應：

- (i) 備悉學校陸續復課，將會就復課的特別日子加強宣傳教育及執法。
- (ii) 備悉砵蘭街、朗豪坊對出位置有食肆恢復營業，將會加強對違例泊車執法。